



中央音乐学院2022年 本科招生简章



亲爱的考生及家长：

中央音乐学院是一所培养高级专门音乐人才的高等学府，在国内外享有很高声誉，在中国高等音乐院校一直起着引领和示范作用，是许多优秀音乐人才心中向往的地方。

学校1960年被定为国家重点高等学校，1999年被列入国家“211工程”重点建设学校，2017年被列为国家首批“双一流”学科建设高校。自建院以来已形成了体现教学、科研、艺术实践综合功能的，从附小、附中、大学本科到硕士研究生、博士研究生层次的完整音乐教育体系，成为全国音乐教育、音乐创作、表演和研究中心，以及社会音乐推广中心。

建校以来，学校的教学以高水平 and 高质量及学科引领著称，培养了众多在国内外享有盛誉的音乐表演艺术家、作曲家、音乐学家和音乐教育家，他们一直是中国音乐事业发展中的骨干力量和生力军，许多人在国内外重要音乐机构中担任重要领导职务，其中包括几十位国家级院、团的艺术总监、团长和音乐学院的院长、校长。他们有的作为独奏（唱）家在世界各地巡演，有的在纽约大都会歌剧院、英国皇家科文特花园歌剧院、维也纳国家歌剧院等担任主角，在纽约爱乐乐团、意大利维罗纳歌剧院、德国慕尼黑黑歌剧院、德国慕尼黑爱乐乐团、新加坡交响乐团、德意志交响乐团、中国交响乐团、中国爱乐乐团、中国国家交响乐团、中央歌剧院、国家大剧院、中央民族乐团、中央芭蕾舞团、澳门乐团、中国人民解放军军乐团等担任音乐总监、指挥或首席。

中央音乐学院图书馆是中国最大的专业音乐图书馆，建有最大的专业音乐电子资源库。总面积3.6万平方米的教学楼是一座集课室、琴房及各类功能先进、设施完善的音乐厅、报告厅和排练场所为一体的教学场所。歌剧音乐厅和学生公寓，满足了学生们学习、生活和高水平音乐活动的需求。学校具有很好的学术氛围和生活环境，2020年被评为“首都文明校园”。

中央音乐学院教学科研的高水平、高质量以及学校良好的发展，一方面依靠雄厚的师资和教学管理队伍，另一方面有赖于优秀生源的保证，而招生公平、公正正是中央音乐学院声誉的生命线。为了保证优秀生源能够进入中央音乐学院，我们将不断推进招生“阳光工程”，严格执行招生考试相关规定，通过严密的组织与措施，确保招生考试的公平公正，把最优秀的学生选拔到学校学习。我们也衷心希望广大考生与家长积极配合，共同推进中央音乐学院招生考试阳光工程，让每一位考生在公平、公正、阳光透明的环境下，凭自己的真实水平把握自己的命运。

欢迎每位学习音乐、热爱音乐、心存音乐艺术梦想的青年报考中央音乐学院！

中央音乐学院院长 俞峰

目录

CONTENTS

- 2 系(院)/招考方向/名额/学制**
- 4 报考须知**
- 9 作曲系**
- 13 指挥系**
- 16 音乐学系**
- 19 音乐教育学院**
- 21 钢琴系**
- 26 管弦系**
- 34 民乐系**
- 39 声乐歌剧系**
- 42 提琴制作研究中心**
- 44 音乐人工智能与音乐信息科技系**
- 50 附录: 各招考方向三试考试要求**



系(院)/招考方向/名额/学制

系(院)	招考方向	名额(人)	系(院)总数(人)	学制(年)	
作曲系	作曲	16	18	五	
	视唱练耳	2		四	
指挥系	指挥	5	5	五	
音乐学系	音乐学	21	46	四	
	音乐艺术管理	25		四	
音乐教育学院	音乐教育	60	60	四	
钢琴系	钢琴	18	29	四	
	爵士钢琴	1			
	手风琴	4			
	管风琴	3			
	钢琴调律与修复	3			
管弦系	弦乐	小提琴	20	73	四
		中提琴	8		
		大提琴	8		
		低音提琴	6		
	木管	长笛	3		
		双簧管	3		
		单簧管	3		
		巴松	3		
		萨克斯管	2		
	铜管	圆号	3		
		小号	3		
		长号	3		
		大号	1		
	其他	竖琴	1		
		西洋打击乐	3		
古典吉他		3			

系(院)	招考方向		名额 (人)	系(院) 总数(人)	学制 (年)
民乐系	拉弦	二胡	10	50	四
		板胡	2		
	弹拨	琵琶	10		
		阮	3		
		三弦	2		
		柳琴	1		
		箏	6		
		扬琴	3		
		古琴	2		
	吹打	竹笛	3		
		笙	2		
		唢呐	2		
		管子	1		
		民族打击乐	3		
声乐歌剧系	声乐与 歌剧演唱	女高音	36	36	五
		女中音			
		男高音			
		男中音			
提琴制作 研究中心	提琴制作		8	8	四
音乐人工智 能与音乐信 息科技系	电子音乐作曲		2	22	四
	电子音乐制作		6		四
	音乐录音		2		四
	音乐治疗		12		四

注：声乐歌剧系共招生36人，其中女高音、女中音、男高音、男中音各声部不少于7人。

我校为公立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招收以下三个大专业：

1. 音乐表演专业：包括指挥系、钢琴系、管弦系、民乐系、声乐歌剧系各招考方向、提琴制作招考方向。
2. 音乐学专业：包括音乐学、音乐艺术管理、音乐教育、音乐治疗招考方向。
3. 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专业：包括作曲、电子音乐作曲、电子音乐制作、音乐录音、视唱练耳招考方向。

*** 我校各招考方向均不接受兼报。**

报考须知

报 名

报名条件

1. 我校面向全国招生。符合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规定的2022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报名条件者,可以报考。

2. 考生须符合教育部有关省统考政策的相关要求;考生须知晓我校招生简章并遵守所有招生考试规定。

报名方式

我校招生仅接受网上报名。

报名者请访问我校招生报名网页:zhaoban.ccom.edu.cn。

也可以从我校校园网首页“招生与学习→本科招生”链接进入“本科招生系统”,网址:www.ccom.edu.cn。

报名时间

报名开始时间:2022年1月4日9:00

报名截止时间:2022年1月11日中午12:00

1月4日-1月10日开网时间:9:00-21:00

1月11日开网时间:9:00-中午12:00

请考生务必在规定的报名时间内完成所有报名程序,逾期不受理。

网上打印准考证时间及考试安排另行通知,请关注我校本科招生网站

zhaoban.ccom.edu.cn。

报名与考试费用

初试费(含报名费):100元

复试费:80元

报名时网上支付初试费。进入复试的考生根据考试期间通知网上支付复试费。

网上支付咨询电话:95188(支付宝)、95017(微信)。

我校计财处电话:010-66418280。

其它注意事项

不受理函报与现场报名,所有考生必须通过网上报名。

考生所交报考材料及报考费一律不退。如考生报考其它院校仍需这些材料,请提前复印,自留副本。

考试时请携带准考证及身份证原件。

考试曲目一经网上提交,不得更改。若考生的考试曲目与报名时所填曲目不一致,则本场考试成绩为50分以下。

考 试

专业考试

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其中，声乐歌剧系初试一轮以提交视频的方式进行，声乐歌剧系后续轮次的考试以现场考试方式进行。

作曲系、指挥系、音乐学系、音乐教育学院、钢琴系、管弦系、民乐系、提琴制作研究中心、音乐人工智能与音乐信息科技系各招考方向所有考试均以现场考试方式进行。

请考生密切关注我校本科招生网站 zhaoban.ccom.edu.cn。

考试时间

所有招考方向现场考试时间：**不早于2022年2月20日**，具体考试安排另行通知。

声乐歌剧系初试一轮上传视频时间：

上传开始时间：2022年1月12日9:00

上传截止时间：2022年1月16日中午12:00

1月12日-1月15日开网时间：9:00-21:00

1月16日开网时间：9:00-中午12:00

上传网址：zhaoban.ccom.edu.cn

初试一轮考试结果另行公布。

现场考试地点

中央音乐学院

考试的轮次

我校的入学考试分为专业考试（校考）和文化课考试（全国高考）。专业考试分为：初试、复试、三试三个环节。专业初试合格者可参加复试，进入复试者直接参加三试。专业考试合格的考生可于填报志愿时报考我校。

我校所有招考方向按照招生计划的一定比例确定专业考试合格名单。专业合格名单及专业合格标准（含总成绩及单科要求）于考试过后公布，考生可通过我校招生报名网页 zhaoban.ccom.edu.cn 查询。

根据教育部文件要求，我校将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常态化的招生考试工作。现场考试期间的防疫要求，将按照北京市和考生生源省市疫情防控规定执行，如遇政策不一致，从严执行。具体要求另行通知。如遇重大突发疫情，我校将根据上级要求随时做出调整。

关于省级统考

依据教育部有关文件精神，艺术类专业考试分为省级统考和校考。考生所报考专业属于艺术类省级统考涵盖范围内的，应按照各省有关招生规定执行且成绩合格。报考我校的专业是否涉及省统考以及涉及哪一类省统考，请考生参照《中央音乐学院2022年艺术类本科各专业（招考方向）与各省级艺术类统考子科类对应参照表》。

有关省级统考的具体事宜请咨询高考报名地省级高招办。若教育部或者考生所在省级招生考试机构对艺术类招生考试政策有其它补充规定，则遵照有关规定执行。

文化课考试

考生原则上应在本人户口所在地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办公室报名（有关异地高考政策请咨询相关省市高招办），参加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全国统一考试。

中央音乐学院的高考“院校代码”及“专业代码”请咨询当地高招办。

注：

1. 我校不编制分省分专业招生计划；所有专业文理兼招。
2. 凡实行考试招生制度改革试点地区，我校对高中学业水平考试科目要求不限；外语不限语种。
3. 文化课成绩以考生高考分数为准，不认可高考加分。

录取与入学

录取原则

我校为经教育部批准的独立设置的本科艺术院校，可自主划定高考文化成绩录取控制分数线。

专业合格考生，在高考文化课（文考）成绩达到我校录取控制分数线，经政审及体检合格，根据各专业录取原则，对考生的校考成绩与文考成绩进行综合评价、择优录取、宁缺毋滥。

各专业录取控制分数线划定及录取方式：

音乐学、音乐艺术管理、音乐治疗招考方向文化课成绩不低于生源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2022年本科（文/理）艺术类录取控制分数线的130%。然后，再按照专业成绩、文考成绩各占50%合成后排序，由高到低依次录取。

音乐教育招考方向文化课成绩不低于生源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2022年本科（文/理）艺术类录取控制分数线的130%。然后按专业成绩排序，由高到低依次录取。

音乐表演、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专业各招考方向，文化课成绩不低于生源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2022年本科（文/理）艺术类录取控制分数线。然后按专业成绩排序，由高到低依次录取。

若按照专业设置，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艺术类录取控制分数线以“音乐表演专业”分数线为准；如设有两批（两类）或以上艺术类录取控制分数线，除标明我校所属批、类外，以高线为准。如果有不设定艺术类录取控制分数线的，或所设艺术类录取控制分数线不能对应我校性质的，我校自行认定。

注：我校对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音乐学专业（音乐学、音乐艺术管理、音乐治疗招考方向）考生的文考成绩，将统一以百分制折算，以折算后的成绩与专业课成绩合成后排序录取。折算公式为：考生百分制分数=考生分数÷考生所在地高考满分×100。

录取通知书将于我校收到各省市招办《录取名册》后，由我校招生办公室寄发给被录取的考生。

新生复查

按照教育部相关文件要求，新生入学后，我校将对其进行复查，凡不符合录取条件，或有弄虚作假、徇私舞弊行为者，一经发现立即取消学籍，档案退回原地区。

学费标准

根据教育部规定，我校实行收费入学。凡2022年入学的新生均需交纳学费。我校经物价部门批准，现行本科各专业每生每年学费标准为：音乐学专业、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专业8000元，音乐表演专业10000元。

注：本简章公布后，如经主管部门批准我校的学费标准有调整，按新标准收取学费。

经济困难学生资助工作

为保障所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都有平等接受教育的机会，根据教育部相关规定，我校已建立起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国家助学金、国家助学贷款、勤工助学、学费减免、困难补助等多种形式并存的高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体系，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入学并完成学业，具体内容可从我校网站进行了解。

入学后的乐器

考生被录取后，除钢琴、管风琴、打击乐器（小军鼓除外）和竖琴外，其他乐器一律自备。

住宿

家住北京的学生原则上一律走读，五环以外及有困难的学生，本人提出申请，经学校相关部门核实后，如果学生公寓有空床位可酌情解决。

作曲系

招考方向	学制	名额
作曲	五年	16
视唱练耳	四年	2

招考方向：作曲

报考要求

报考作曲招考方向的考生，须提交两件或两件以上本人近期创作的作品，其中至少含一件器乐作品，一件声乐作品。请考生本人携带A4大小纸质版作品各两份至面试现场。

考试内容

专业初试

一、器乐曲写作

按照指定的音乐片段创作一首具有完整乐思的小型钢琴作品。考试时长为三个半小时。

二、艺术歌曲写作

按照指定的歌词创作一首带钢琴伴奏的艺术歌曲。考试时长为三个半小时。

专业复试

一、和声

形式：为指定的高音旋律和低音旋律写作四声部和声；分析指定的作品片段。

程度：自然音体系、半音体系、近关系调的转调、各种和弦外音的用法、属功能与下属功能变音和弦及同主音大小调交替手法。

二、器乐表演能力考查(只能选考一种乐器)

1. 选考钢琴者的曲目要求(全部背谱演奏)：

- (1) 练习曲一首：不低于《车尔尼练习曲 作品号740》程度；
- (2) 大型乐曲一首：不低于贝多芬奏鸣曲第一首程度的奏鸣曲快板乐章变奏曲或回旋曲等；
- (3) 复调作品一首：三声部及以上复调乐曲(如巴赫《三部创意曲》或《十二平均律》的赋格)；
- (4) 小型乐曲一首：程度与另三首考试曲目相当，含中国作品。练习曲、奏鸣曲、复调乐曲除外。

2. 选考其它乐器者曲目要求(全部背谱演奏，其演奏曲目的程度应与上述钢琴曲目属同等水平)：

- (1) 高级水平的练习曲一首；
- (2) 大型乐曲二首(如协奏曲或奏鸣曲的快板乐章回旋曲、变奏曲或叙事曲等)。

三、面试

1. 民歌(或戏曲、说唱)演唱;
2. 简要分析指定的或自己的作品;
3. 才艺展示(面试现场仅提供钢琴,其他乐器请自行携带);
4. 其它:了解考生的音乐感受力、想象力与创造力等。

三试(视唱练耳、乐理)

参见《附录:各招考方向三试考试要求》

招考方向:视唱练耳

报考要求

报考视唱练耳招考方向的考生,须提交面试考核环节中的自备弹唱曲目作品,请考生本人携带A4大小纸质版五份至面试现场。

考试内容

专业初试

一、器乐曲写作

按照指定的音乐片段创作一首具有完整乐思的小型钢琴作品。考试时长为三个半小时。

二、艺术歌曲写作

按照指定的歌词创作一首带钢琴伴奏的艺术歌曲。考试时长为三个半小时。

三、专业笔试(听写)

1. 和弦:四种三和弦原位、转位,四种七和弦原位、转位,大、小调式中D7、SH7、DVII7和弦原位及转位的解决(钢琴谱表,四声部排列)。

2. 和弦连接:四个升、降号以内的大、小调式。含D7、副属七和弦原位、转位,SH7、DVII7、DD7、DDVII7和弦的原位、转位,终止四六和弦及变格终止(钢琴谱表,四声部排列)。

3. 节奏记谱:3/4、4/4、6/8拍等。

4. 单声部旋律:四个升、降号以内的自然、和声、旋律大、小调式或民族调式。

5.二声部旋律：四个升、降号以内的自然、和声、旋律大、小调式或民族调式（钢琴谱表）。

6.改错：钢琴乐曲片段，四个升、降号以内的自然、和声、旋律大、小调式或民族调式。

专业复试

一、和声

形式：为指定的高音旋律和低音旋律写作四声部和声；分析指定的作品片段。

程度：自然音体系、半音体系、近关系调的转调、各种和弦外音的用法、属功能与下属功能变音和弦及同主音大小调交替手法。

二、视唱与专业面试

1.单声部弹唱：三个升、降号以内的自然、和声、旋律大、小调式（带伴奏，高、低音谱号，准备15分钟）。

2.单声部视唱：固定唱名法。四个升、降号以内的自然、和声、旋律大、小调式、民族调式或泛调性风格单声部（无伴奏）。

3.单声部移调弹唱：将指定乐曲移至一个升、降号以内的大、小调并弹唱（带伴奏）。

4.节奏读谱。

5.旋律与节奏（二声部）：两个升、降号以内的大、小调式。

6.弹唱一首带伴奏的声乐作品，曲目自备（风格、体裁不限）。

三、钢琴演奏

曲目要求（全部背谱演奏）：同作曲招考方向，仅限钢琴。

三试（乐理）

参见《附录：各招考方向三试考试要求》。

专业考试参考书目

1.《国民基础视唱教程1A、1B》

中央音乐学院视唱练耳教研室出品

中央音乐学院出版社出版

2.《法国视唱2A、2B》

亨利·雷蒙恩 古斯塔夫·卡卢利编写

人民音乐出版社出版

3.《乐理考前辅导教程》

傅妮编著 中央音乐学院出版社出版

4.《基本乐理教程》

李重光编著 人民音乐出版社出版

指挥系

招考方向

学制

名额

指挥

五年

5

报考要求

考生报名时须填报考试曲目，如指挥系没有该曲目双钢琴伴奏谱，考生需自备印刷版（即不能为手抄谱）的伴奏谱一式两份。

注：考生报名后，钢琴伴奏由指挥系统统一安排并通知考生。

考试内容

专业初试

一、指挥

1. 指挥管弦乐曲一首或交响曲一个乐章，或合唱曲两首。考试时考生指挥两架钢琴（全部背谱指挥）。

2. 视谱指挥临时指定曲目。

注：考生在报名同时需在系统上注明作品的原文、中文作品名及作品号，并发送双钢琴伴奏谱PDF版至邮箱9621@ccom.edu.cn。

二、综合基础面试

1. 器乐表演能力考试

(1) 主考钢琴者要求（全部背谱演奏）：

① 练习曲一首：《车尔尼练习曲740》后半部分以上程度；

② 大型乐曲一首：古典奏鸣曲快板乐章或变奏曲、回旋曲等；

③ 三声部以上复调乐曲一首（限巴赫《三部创意曲》或《十二平均律》的赋格）。

(2) 主考其它乐器（西洋管弦乐器、民族乐器）者要求达到中等以上专业水平的演奏能力（要求背谱）：

① 练习曲一首；

② 大型乐曲一首；

③ 加试钢琴（须背谱演奏）：

a. 练习曲一首：程度不低于《车尔尼练习曲299》后半部分；

b. 大型乐曲一首：古典奏鸣曲快板乐章或变奏曲、回旋曲等；

c. 复调乐曲一首（程度不低于巴赫《二部创意曲》）；

2. 视奏、视唱艺术歌曲或歌剧咏叹调（演奏钢琴缩谱）。

3. 听音与视唱面试

(1) 听音：单音、音程、和弦（含所有七和弦及转位）、和声题听辨弹奏、节奏测试；

(2) 视唱：音程构唱，视唱四个升降号内乐谱。

4. 报考合唱指挥方向的考生加试演唱，自选中外歌曲各一首。

注：一、二两项综合打分。

专业复试

一、和声

形式：为指定的高音旋律和低音旋律写作四声部和声；分析指定的作品片段。

程度：自然音体系、半音体系、近关系调的转调、各种和弦外音的用法、属功能与下属功能变音和弦及同主音大小调交替手法。

二、钢琴

1. 对主考钢琴者要求(全部背谱演奏)：

(1) 练习曲一首：《车尔尼练习曲740》后半部分以上程度；

(2) 大型乐曲一首：古典奏鸣曲快板乐章或变奏曲、回旋曲等；

(3) 复调作品一首：三声部及以上复调乐曲(限巴赫《三部创意曲》或《十二平均律》的赋格)；

(4) 小型乐曲一首：程度与另三首考试曲目相当，含中国作品。练习曲、奏鸣曲、复调除外。

2. 在初试时主考其他乐器者，钢琴要求同初试器乐表演能力考试(2)/③。

三试(视唱练耳、乐理)

参见《附录：各招考方向三试考试要求》。

音乐学系

招考方向	学制	名额
音乐学	四年	21
音乐艺术管理	四年	25

招考方向：音乐学

考试内容

专业初试

一、命题写作

1. 通过命题作文，了解考生关于音乐方面的综合写作素质，包括音乐感受能力、逻辑思维能力、文字表述能力等。
2. 考试时长：180分钟。
3. 字数要求：不少于1500字。

二、音乐综合素质考察

通过该环节，考察考生的音乐实践能力、音乐的理解及表现力。

1. 器乐演奏

考生可选任何一种乐器，演奏一首乐曲或一首大型乐曲（可以选择复试“乐器演奏”中的曲目）片段，限时3分钟。

2. 演唱

考生可以选择任何一种形式的音乐作品或片段进行演唱（清唱），不限唱法，不限体裁，限时2分钟。

专业复试

一、面试

了解考生的音乐理论素质及文化修养，包括音乐理解能力、语言表达能力与论辩能力等。

二、音乐听辨

中国传统音乐、中国音乐史、西方音乐史、世界民族音乐方向的音乐听辨50题。

三、乐器演奏（只能选考一种乐器）

考试乐器种类限于中央音乐学院校外音乐水平考级现有乐器专业范围，乐曲程度不低于中央音乐学院校外音乐水平考级八年级，具体要求可参见我校各类乐器考级要求。

（一）钢琴（以下三首均须演奏）：

1. 练习曲一首；
2. 复调乐曲一首（**背谱演奏**）；
3. 大型乐曲一首：古典奏鸣曲快板乐章或变奏曲、回旋曲（**背谱演奏**）。

（二）其他乐器：

须背谱演奏两首乐曲，其中至少含一首大型乐曲。

三试(视唱练耳、乐理)

参见《附录：各招考方向三试考试要求》。

专业考试音响资料

考试听辨音响：可到我校本科招生报名网站zhaoban.ccom.edu.cn下载。

招考方向：音乐艺术管理

考试内容

专业初试

命题写作

- 1.通过命题作文，了解考生关于音乐方面的综合写作素质，包括音乐鉴赏能力、逻辑思维能力、文字表述能力及对音乐项目的分析能力等。
- 2.考试时长：180分钟
- 3.字数要求：不少于1500字。

专业复试

一、面试

- 1.无领导小组讨论
通过该环节考察考生的活动组织与策划能力、协作能力、沟通能力及论辩能力等。
- 2.艺术管理基本素质
考察考生对音乐项目的感知能力、艺术素养、逻辑思维能力、语言表述能力等。

二、乐器演奏(只能选考一种乐器)

考试乐器种类限于中央音乐学院校外音乐水平考级现有乐器专业范围，乐曲程度不低于中央音乐学院校外音乐水平考级八级，具体要求可参见我校各类乐器考级要求。

(一)钢琴(以下两首均须背谱演奏)：

- 1.练习曲一首；
- 2.大型乐曲一首：古典奏鸣曲快板乐章或变奏曲、回旋曲。

(二)其他乐器：

须背谱演奏两首乐曲，其中至少含一首大型乐曲。

三试(乐理)

参见《附录：各招考方向三试考试要求》。

音乐教育学院

招考方向	学制	名额
音乐教育	四年	60

招考方向：音乐教育

注：音乐教育学院的本科生，就读期内由学校统一指派在小学（北京）完成《教学实习》课程。

考试内容

专业初试

一、口试 I

歌曲演唱（清唱）：分别用歌词和唱名背唱指定歌曲 25 首（部分选自普通中小学音乐教材），曲目见我校本科招生网站 zhaoban.ccom.edu.cn。

二、口试 II

音程构唱与和弦连接构唱。

专业复试

一、笔试 I

听写：单音音组、和声音程、和弦连接（三和弦、七和弦密集排列）、旋律（单声部、二声部，不限记谱法）。

二、笔试 II

音乐作品听辨，曲目见我校本科招生网站 zhaoban.ccom.edu.cn。

三、面试

1. 视谱歌唱。
2. 旋律模唱。
3. 二声部视谱弹唱。

四、钢琴演奏

1. 复调乐曲演奏：**背谱演奏一首复调作品**。曲目范围：巴赫《平均律钢琴曲集》（仅演奏赋格）；巴赫《创意曲集》；巴赫《法国组曲》。
2. 乐曲演奏：在指定范围内选择两首钢琴作品（中、外乐曲各一首），**抽考一首背谱演奏**。曲目范围详见我校本科招生报名网站 zhaoban.ccom.edu.cn。
3. 在钢琴上弹奏音阶（四个八度）及和弦连接（I-IV-V-I），在所有自然大调与和声小调以内抽考。
4. 钢琴即席视谱演奏：程度不低于中央音乐学院校外音乐水平钢琴考级教程三级水平，要求准确完整，有音乐表现力。

三试（乐理）

参见《附录：各专业三试考试要求》。

钢琴系

招考方向	学制	名额
钢琴	四年	18
爵士钢琴	四年	1
手风琴	四年	4
管风琴	四年	3
钢琴调律与修复	四年	3

招考方向：钢琴

除专业复试4外，所有曲目要求背谱演奏。

考试内容

专业初试

1. 一首肖邦练习曲(作品10<除3、6>或作品25<除1、2、7>);
2. 一首完整古典奏鸣曲(全乐章)。

专业复试

1. 一首技术性练习曲(选自肖邦以外的作曲家的作品);
2. 巴赫十二平均律一套(前奏曲与赋格);
3. 中型乐曲一首(6分钟以上,中外曲目不限);
4. 指定曲目演奏(初试时从网上下载打印视奏谱)。

三试(视唱练耳、乐理)

参见《附录：各招考方向三试考试要求》。

招考方向：爵士钢琴

曲目要求背谱演奏

考试内容

专业初试

1. 演奏技术性练习曲两首(一首练习曲选自肖邦作品10<除3、6>或作品25<除1、2、7>,一首练习曲选自肖邦以外的作曲家作品);
2. 演奏Ballad、Bules标准爵士钢琴作品(Standard jazz)一首(3-5分钟)。

专业复试

1. 古典奏鸣曲快板乐章或变奏曲一首;
2. 演奏Swing、Bossa标准爵士钢琴作品(Standard jazz)一首(3-5分钟);
3. 现场识谱即兴演奏。

三试(视唱练耳、乐理)

参见《附录：各招考方向三试考试要求》。

招考方向：手风琴

建议使用键盘或键钮式自由低音手风琴参加应试。除视奏作品外，**所有曲目**要求背谱演奏。

考试内容

专业初试

1. 演奏大、小调音阶及琶音（由主考教师当场指定演奏的调性）；
2. 三声部以上复调音乐作品一首（如巴赫《三部创意曲》、《前奏曲与赋格》）；
3. 任选斯卡拉蒂奏鸣曲一首或巴洛克时期单乐章作品一首；
4. 任选技术性较强的乐曲一首（近现代中国或外国手风琴原创作品）。

专业复试

1. 自选一首中型手风琴原创或改编作品；
2. 多乐章手风琴原创作品一首（奏鸣曲或组曲，由主考教师当场指定演奏其中乐章）；
3. 视奏作品一首（由主考教师指定）。

三试（视唱练耳、乐理）

参见《附录：各招考方向三试考试要求》。

招考方向：管风琴

除专业复试3以外，其他考试曲目均背谱演奏。

考试内容

考生可以自主选择管风琴或钢琴完成考试。

专业初试

1. 用管风琴参加考试的考生完成管风琴快速技巧性乐曲一首，用钢琴参加考试的考生完成肖邦钢琴练习曲作品10（除3、6）或作品25（除1、2、7）中其中一首。
2. 用管风琴或钢琴演奏一首巴洛克时期复调作品。

专业复试

1. 用管风琴参加考试的考生完成巴赫《三声奏鸣曲》BWV525-530其中一个快乐乐章，用钢琴参加考试的考生完成钢琴奏鸣曲的一个快乐乐章。
2. 用管风琴或钢琴演奏一首中型（或中型以上）乐曲。

3.所有考生用管风琴或钢琴演奏指定曲目(初试时从网上下载打印视奏谱)。
注:专业复试1和2项中,所选作品要求为不同历史时期。总时长不超过20分钟,超时叫停不影响成绩。

三试(视唱练耳、乐理)

参见《附录:各招考方向三试考试要求》。

附:考试用琴

RODGERS管风琴

音栓列表如下

Great:

Trompette 8, Posaune 16, Quinte 2 2/3, Spitz Flöte 4, Chimney flute 8, Flûte harmonique 8, Cymbel IV, Gemshorn 8, Principal 8, Montre 16, Fourniture V, Super octave 2, Octave 4, Diapason 8

Choir:

Cromorne 8, Cor anglais 16, Zauber flöte 2, Gedackt 8, Erzähler céleste II 8, Basson 8, Klein octave 2, Concert flute 8, Viole céleste II 8, Tuba imperial 8, Mixture V, Rauschwerk IV, Principal 4, Montre 8, Erzähler 16, Choir 16, Choir 4, Choir unison off, Larigot 1 1/3, Koppel flöte 4

Swell:

Clarion 4, Double trumpet 16, Chorus mixture IV, Prestant 4, Fugara 8, Diapason 8, Bourdon amabile 16, Trumpet 8, Cymbel VI, Flûte traversière 4, Traverse flute 8, Aeoline céleste II 8, Viole de gamba 8, Hautboy 8, Octavin 2, Bourdon 8, Flûte céleste II 8, Viole céleste 8, Box Humana 8, Tierce 1 3/5, Nazard 2 2/3

Swell 4, Swell 16, Swell unison off

Solo:

Trompette en chamade 8, Clarinet 8, French Horn 8, Tierce mixture V-VIII, Clairon, harmonique 4, Trompette harmonique 8, Bombarde 16, Major octave 4, Flauto mirabilis 8, Grand diapason 8

Pedal:

Trompette en chamade 8, Bombarde 16, Mixture IV, Choral bass 4, Octave 8, Contra Bass 16, Principal bass 32, Trompette 8, Concert bombarde 32, Violon cello 8, Subbass 16, Contra bourdon 32, Clairon 4, Trumpet 16, Bourdon amabile 16, Erzähler 16, Violone 16, Gravissima 64, Gedackt bass 8, Nacht horn 4

Combination:

Great to pedal 8, Swell to pedal 8, Swell to pedal 4, Choir to pedal 8, Solo to pedal 8, Swell to great 16, Swell to great 8, Swell to great 4, Choir to great 16, Choir to great 8, Choir to great 4, Solo to great 8, Swell to choir 16, Swell to choir 8, Swell to choir 4, Solo to swell 8, Choir to swell 8, Choir to swell 4

招考方向：钢琴调律与修复

考试内容

专业初试

1. 听力测试(考察考生基本音乐听力情况,同时提供三甲医院的听力检测报告)

共分为四组

- (1) 第一组高音测试,选出每题中三个音中最高的音(共10小题);
- (2) 第二组同度测试,选出每题中三个音中走音或不清楚的音(共10小题);
- (3) 第三组音高提高测试,判断每题中第三个音是否和前两个音相同(共10小题);
- (4) 第四组拍频测试,判断每题中第三个音是否和前两个音拍频相同,或快或慢(共10小题)。

2. 调律实操考试(限时10分钟):

从33(F)键向上五个音的八度调纯并将已调好的五个音的同度调纯。

3. 机械整调考试(限时5分钟):

击弦机拆、装操作,先看操作示范,考生按示范完成5个零部件的拆装操作。拆装操作结束后基本情况问答。

考前提供本人制作的手工作品一件。

专业复试

钢琴演奏能力考查(全部背谱演奏):

- (1) 练习曲一首:程度不低于《车尔尼练习曲作品299》程度;
- (2) 大型乐曲一首:奏鸣曲快板乐章或变奏曲、回旋曲等,程度不低于莫扎特奏鸣曲。

三试(乐理)

参见《附录:各专业三试考试要求》。

管弦系

招考方向	学制	名额
弦乐：小提琴 / 中提琴 / 大提琴 / 低音提琴	四年	
木管：长笛 / 双簧管 / 单簧管 / 巴松 / 萨克斯管	四年	73
铜管：圆号 / 小号 / 长号 / 大号	四年	
其它：竖琴 / 西洋打击乐 / 古典吉他	四年	

招考方向：小提琴

考试内容

专业初试

1. 三个八度的单音音阶及琶音，三度、六度、八度、换指八度、十度的双音音阶。
2. 自选一首不低于克莱采尔程度的练习曲或随想曲。
3. 巴赫无伴奏奏鸣曲或组曲中慢乐章一首（恰空除外）。

注：背谱演奏

专业复试

1. 协奏曲第一乐章或连续演奏二、三乐章（华彩乐段必奏）。
2. 小提琴与钢琴奏鸣曲第一乐章（选自莫扎特、贝多芬、勃拉姆斯、圣·桑、格里格、舒曼、理查·斯特劳斯、普罗科菲耶夫奏鸣曲）。
3. 演奏一首由以下作曲家创作的中型或中型以上技巧性乐曲：萨拉萨蒂、维尼亚夫斯基、伊萨依、帕格尼尼、瓦克斯曼、恩斯特、胡鲍伊、圣·桑、拉威尔。

注：背谱演奏（奏鸣曲除外）。

演奏协奏曲时，考生不得自编华彩部分。

复试时必须有钢琴伴奏，伴奏自备（无伴奏作品除外）。

三试（视唱练耳、乐理）

参见《附录：各招考方向三试考试要求》。

招考方向：中提琴

考试内容

专业初试

1. 三个八度的单音音阶和琶音；
两个八度的三度、六度和八度双音音阶。
2. 两首练习曲（至少一首为双音）
 - （1）从帕格尼尼24首随想曲中或维约20首练习曲中自选一首
 - （2）任选一首练习曲

3. 巴赫大提琴组曲或巴赫小提琴无伴奏奏鸣曲中任选一首，演奏其中两个对比性乐章。

注：背谱演奏。

专业复试

1. 下面三首协奏曲中任选一首，演奏作品的第一乐章或第二和第三乐章（背谱演奏）。

- (1) 欣德米特：《天鹅》协奏曲
- (2) 沃尔顿：中提琴协奏曲
- (3) 巴托克：中提琴协奏曲

2. 以下三类作品中任选一首，不可重复初试曲目。

- (1) 奏鸣曲第一乐章（可看谱演奏）
- (2) 古典协奏曲第一乐章（背谱演奏），须演奏华彩部分
- (3) 除巴赫作品以外的无伴奏作品（背谱演奏）

注：复试时必须有钢琴伴奏，伴奏自备（无伴奏作品除外）。

三试（视唱练耳、乐理）

参见《附录：各招考方向三试考试要求》。

招考方向：大提琴

考试内容

专业初试

1. 四个八度的音阶及琶音，三个八度的三度、六度、八度双音音阶。

2. 以下范围内任选两首。

- (1) 宋涛编：《大提琴教程》练习曲分集第三册
- (2) 帕波尔：大提琴高级练习曲40首Op.73
- (3) 皮亚蒂：12首随想曲Op.25
- (4) 帕格尼尼：24首随想曲

3. 巴赫无伴奏组曲No.3至No.6任选其中一首组曲里的完整一段。

注：背谱演奏。

专业复试

A、B任选一类：

A. 协奏曲任选两个乐章（华彩乐段必奏）或柴可夫斯基洛可可主题变奏曲全曲

B.奏鸣曲任选两个乐章(第一乐章必奏)

注:背谱演奏(奏鸣曲除外);

复试时必须有钢琴伴奏,伴奏自备(无伴奏作品除外)。

三试(视唱练耳、乐理)

参见《附录:各招考方向三试考试要求》。

招考方向:低音提琴

考试内容

专业初试

- 1.三个八度的三升三降以内的大、小调音阶与琶音(自选一组)。
- 2.自选一首高级练习曲(程度不低于斯托尔奇32首练习曲)。
- 3.汉斯·福瑞巴:无伴奏组曲中第一首前奏曲Prelude。

注:背谱演奏。

专业复试

协奏曲第一、第二乐章或第二、第三乐章(华彩乐段必奏,须从以下作曲家的协奏曲中选择:霍夫迈斯特、万哈尔、波泰西尼、库谢维茨斯)。

注:背谱演奏;

复试时必须有钢琴伴奏,伴奏自备(无伴奏作品除外)。

三试(视唱练耳、乐理)

参见《附录:各招考方向三试考试要求》。

招考方向:竖琴

考试内容

专业初试

- 1.技巧性练习曲一首
- 2.自选乐曲一首

注:背谱演奏。

专业复试

演奏两首不同风格的乐曲，其中一首须选自以下的曲目，另一首自选。

1. 亨德尔：降B大调协奏曲
2. 皮埃尔涅：幻想即兴曲
3. 史波尔：变奏曲
4. 格朗然尼：海顿主题幻想曲

注：背谱演奏；复试时必须要有钢琴伴奏，伴奏自备（无伴奏作品除外）。

考场提供乐器，考生也可以携带自己的乐器进行考试。

三试（视唱练耳、乐理）

参见《附录：各招考方向三试考试要求》。

招考方向：古典吉他

考试内容

专业初试

1. 技巧性练习曲一首
2. 轮指乐曲一首
3. 巴赫作品任选一首
4. 自选乐曲一首（5—8分钟）

注：背谱演奏。

专业复试

1. 古典时期或以后协奏曲第一乐章，或连续演奏第二、三乐章（华彩乐段必奏）。

2. 自选乐曲一首（7—12分钟）。

注：背谱演奏；复试时必须要有钢琴伴奏，伴奏自备（无伴奏作品除外）。

三试（视唱练耳、乐理）

参见《附录：各招考方向三试考试要求》。

招考方向：管乐(木管与铜管各招考方向)

考试内容

专业初试

1. 24个大小调音阶、琶音(抽签背谱)

分别演奏连音、断音、主和弦和分解和弦,小调只演奏和声小调,必须演奏两个八度以上(含两个八度)。

2. 练习曲两首(旋律性和技巧性各一首)

3. 自选乐曲一首

注:管乐所有招考方向初试时,必须有钢琴伴奏,伴奏自备。

铜管各招考方向专业初试须全程背谱。

小号招考方向初试演奏音阶应按照鲁毕克音阶形式演奏其中的1、2、4条。

萨克斯管招考方向演奏音阶应按照隆戴克斯音阶形式演奏。

专业复试

注:参加复试时必须要有钢琴伴奏,伴奏自备(无伴奏作品除外)。

铜管各招考方向专业复试须全程背谱。

铜管、木管考生复试除演奏指定曲目外,现场加试视奏曲目。

长笛:

a、b、c任选其中一首:

a. 莫扎特: G大调协奏曲

b. 德维耶那: e小调第七长笛协奏曲

c. 赖内克: D大调协奏曲

双簧管:

a、b、c任选其中一首:

a. 维瓦尔弟: a小调协奏曲

b. 巴赫: 马尔切罗协奏曲

c. 亨德尔: g小调协奏曲

单簧管:

a、b、c任选其中一首:

a. 韦伯: 降E大调第二单簧管协奏曲 Op.74

b. 莫扎特: A大调协奏曲

c. 韦伯: f小调第一单簧管协奏曲 Op.73

巴松:

a、b、c任选其中一首:

- a. 莫扎特: 降B大调协奏曲
- b. 韦伯: F大调协奏曲
- c. 泰勒曼: e小调协奏曲

萨克斯管:

a、b、c任选其中一首:

- a. 保罗克里斯顿: 奏鸣曲
- b. 罗伯特穆钦斯基: 奏鸣曲
- c. 雅克伊贝赫: 室内小协奏曲

圆号:

以下两首乐曲均须演奏:

- a. 莫扎特: 降E大调第四协奏曲第一乐章(不演奏华彩)
- b. 赫尔曼·纽林格: 小曲

小号:

奈鲁达: 降E大调小号协奏曲第二乐章和第三乐章(David Hickman版本要求用降B调小号演奏)。

次中音长号:

1.a、b任选其中一首:

- a. 阿·吉尔芒: 交响小品
- b. 圣·桑: 卡伐蒂娜

2. 波尔多尼(Bordogni): 120首旋律练习曲, 任选一首。

演奏要求: 低八度中强以上力度慢速演奏, 不超过两分钟。

低音长号:

1.a、b任选其中一首:

- a. 阿·吉尔芒: 交响小品低音长号改编版
- b. 达维德: 协奏曲第一乐章(改编版)

2. 波尔多尼(Bordogni): 120首旋律练习曲(次中音长号版本)任选一首。

演奏要求: 原八度演奏, 不超过两分钟。

大号:

a、b任选其中一首:

- a. 格里格: 歌剧咏叹调
- b. 列别杰夫: 音乐会快板

三试(视唱练耳、乐理)

参见《附录: 各招考方向三试考试要求》。

招考方向：西洋打击乐

考试内容

专业初试

■小鼓：

练习曲一首，程度相当于或高于杰奎斯·德雷克留斯：《12首小军鼓练习曲》

■马林巴：

1. 四个（含）升降号以内的音阶及琶音抽选一种。
2. 自选曲目两首，必须包含一首改编或移植自巴赫的作品。两首总时间在八分钟以内。

专业复试

复试时必须有钢琴伴奏，伴奏自备（无伴奏作品除外）。

除演奏指定曲目外，现场加试视奏曲目。

■小鼓：

练习曲一首，要求同初试，但不能选择和初试相同的曲目。

■定音鼓：

两个鼓以上的练习曲或乐曲一首，展示出乐感，音色能力和基本技巧。

■马林巴：

自选曲目一首，须选择四个极演奏的曲目。

三试（视唱练耳、乐理）

参见《附录：各招考方向三试考试要求》。

民乐系

招考方向	学制	名额
拉弦乐器：二胡 / 板胡	四年	50
弹拨乐器：琵琶 / 阮 / 三弦 / 柳琴 / 箏 / 扬琴 / 古琴	四年	
吹管乐器：竹笛 / 笙 / 唢呐 / 管子	四年	
打击乐器：民族打击乐	四年	

注：专业初试、复试一律背谱演奏，不带伴奏。

考试内容

专业初试

二胡、琵琶、唢呐：自选两首乐曲，一首为传统或民间乐曲，另一首为当代创作乐曲，要求已出版并广泛使用的乐曲。

箏：自选两首乐曲，一首为传统流派乐曲，另一首为当代创作乐曲，要求已出版并广泛使用的乐曲。

板胡、阮、三弦、柳琴、扬琴、古琴、竹笛、管子：自选两首不同风格的乐曲，要求已出版并广泛使用的乐曲。

笙：自选两首乐曲，传统笙、键笙各一首，要求已出版并广泛使用的乐曲。

民族打击乐：演奏三首乐曲

1. 大堂鼓：《鼓诗》《鼓威》《夜深沉》（鼓段）三选一

2. 排鼓：《楚汉决战》《鼓上舞龙舟》《鼓趣》三选一

3. 马林巴：自选一首改编或移植的巴赫作品

注：当代创作乐曲，指1949年10月以后创作的乐曲，须正式出版。

专业复试

1. 拉弦、弹拨、吹管类乐器：

演奏两首乐曲。A组为规定曲目，B组任选一首；不得与初试曲目重复。

二胡 A组：

《月夜》

刘天华 曲

B组：

1. 《雪山魂塑》

刘文金 曲

2. 《第二二胡狂想曲》

王建民 曲

3. 《追梦京华》第四乐章《除夕》

关迺忠 曲

4. 《长城随想》第四乐章《遥望篇》

刘文金 曲

板胡 A组：

《红军哥哥回来了》

张长城 原野 曲

B组：

1. 《秦川行》

李恒 曲

2. 《叙事曲》

李恒 曲

3. 《河北花梆子》

闫绍一 曲

4. 《河南梆子腔》

赵国良 编曲

琵琶 A组:

《月儿高》

古曲(乐曲版本不限)

B组:

- | | | |
|--------------------|-------|---|
| 1. 《渭水情》 | 任鸿翔 | 曲 |
| 2. 《狼牙山五壮士》 | 吕绍恩 | 曲 |
| 3. 《诉——读唐诗<琵琶行>有感》 | 吴厚元 | 曲 |
| 4. 《天鹅》 | 刘德海 | 曲 |
| 5. 《点》 | 陈怡 | 曲 |
| 6. 《山之舞》 | 陈音 | 曲 |
| 7. 《弦子韵》 | 汤良兴 | 曲 |
| 8. 《春雨》 | 朱毅 文博 | 曲 |

阮 A组:

《草原抒怀》

林吉良 曲

B组:

- | | | |
|----------------|-----|---|
| 1. 《涧》(《山韵》之二) | 周煜国 | 曲 |
| 2. 《山歌》 | 刘星 | 曲 |
| 3. 《满江红》 | 林吉良 | 曲 |
| 4. 《云南回忆》第一乐章 | 刘星 | 曲 |
| 5. 《终南古韵》 | 宁勇 | 曲 |

三弦 A组:

《十八板》

李乙 编曲

B组:

- | | | |
|------------|---------|---------|
| 1. 《湘江之歌》 | 陈铭志 曲 | 张念冰 改编 |
| 2. 《风雨铁马》 | | 白凤岩 曲 |
| 3. 《秦风》 | 金伟 曲 | 萧剑声 改编 |
| 4. 《欢乐的牧民》 | | 胡力亚齐 编曲 |
| 5. 《迎亲人》 | 臧东升 刘凤锦 | 何化均 编曲 |
| | | 演道远 改编 |
| 6. 《川江船歌》 | | 池祥生 曲 |

柳琴 A组:

《雨后庭院》

郑翠萍 苏文庆 曲

B组:

- | | | |
|-------------|---------|---|
| 1. 《春到沂河》 | 王惠然 | 曲 |
| 2. 《火把节恋歌》 | 高华信 朱晓谷 | 曲 |
| 3. 《酒歌》第二乐章 | 刘文金 | 曲 |
| 4. 《剑器》 | 徐昌俊 | 曲 |

箏 A组:

《层层水澜》

陶一陌 曲

B组: 乐曲版本不限

1. 《柳青娘》(活五调) 潮州筝曲
2. 《蕉窗夜雨》 客家筝曲
3. 《姜女泪》 陕西筝曲 周延甲 编曲
4. 《汉江韵》 河南筝曲 任清志 乔金文 编曲
5. 《四段锦》 山东筝曲 赵玉斋 编曲

扬琴 A组:

《川江韵》 何泽森 黄河 曲

B组:

1. 《将军令》 四川扬琴曲牌 项祖华 李小元演奏谱
2. 《瑶山夜画》 许学东 曲
3. 《林冲夜奔》 项祖华 曲
4. 《圈》 冯季勇 曲
5. 《春》 黄河 王 瑟 曲

古琴 A组:

《潇湘水云》 古曲

B组:

1. 《梅花三弄》 古曲
2. 《流水》 古曲
3. 《三峡船歌》 李祥霆 曲
4. 《梅园吟》 许国华 龚 一 曲
5. 《广陵散》 古曲

竹笛 A组:

《早晨》 赵松庭 曲

B组:

1. 《陕北四章》第四乐章 程大兆 曲
2. 《梆笛协奏曲》第一乐章含华彩 马水龙 曲
3. 《走西口》 南维德 魏稼稔 李 镇 曲

笙 A组:

《天鹅畅想曲》 唐 富 曲

B组:

1. 《孔雀》第三乐章《牢笼中的孔雀》 关迺忠 曲
2. 《虹》第一乐章《生命》 刘文金 曲
3. 《天山的节日》 曹建国 曲

唢呐 A组:

《全家福》 民间乐曲 郝玉岐演奏谱

B组:

1. 《关中情》 梁 欣 曲
2. 《渔樵农耕》 刘文金 曲

管子 A组:

3.《乡音》

吴厚元 曲

《江河水》

东北民间乐曲

B组:

1.《小开门》

民间乐曲

2.《阳关三叠》

传统乐曲

3.《丝绸之路幻想组曲》第五乐章《龟兹舞》赵季平 曲

2. 打击乐器:

演奏三首乐曲

1.板鼓:《快鼓段》(李真贵整理)、《快鼓段》(李民雄整理)、《花板鼓》(双槌部分)三选一

2.大鼓与排鼓组合:《太阳》《大曲》《云之南》三选一

3.马林巴:自选一首乐曲(不得重复初试乐曲)

注:复试规定曲目曲谱可到我校本科招生报名网站:zhaoban.ccom.edu.cn链接下载。

三试(视唱练耳、乐理)

参见《附录:各招考方向三试考试要求》。

声乐歌剧系

招考方向	学制	名额
声乐与歌剧演唱	五年	36

注：声乐歌剧系招生计划共 36 名，各声部不少于 7 人。

报考考生须五官端正。

身高要求：女生，1.60 米以上；男生，1.72 米以上；

专业特别突出者可例外。

考试内容

四首声乐作品：两首中国作品（创作歌曲、民歌、中国歌剧选曲）；两首外国作品（艺术歌曲、歌剧选曲等）。

注：1. 必须用原文演唱。

2. 歌剧咏叹调必须原调演唱。

3. 艺术歌曲可以移调。

4. 不得演唱流行歌曲。

5. 考生可自带钢琴伴奏。如未带钢琴伴奏，我校将为考生提供钢琴伴奏教师，请考生自备钢琴乐谱（原调五线谱）。我校安排的钢琴伴奏教师不为考生提供提前合伴奏、移调、即兴配伴奏等工作。

6. 专业初试第一轮未通过者，不进入后续考试。

7. 专业初试第二轮通过者，须进行专业复试和三试。

专业初试第一轮

采取提交视频的方式进行。

演唱一首歌曲（中外不限）

视频要求：

1. 演唱一首歌曲（中外不限）；必须用原文演唱；歌剧咏叹调必须原调演唱，艺术歌曲可以移调；不得演唱流行歌曲；要求背谱演唱；必须使用钢琴现场伴奏，或以钢琴伴奏的录音作为伴奏。请考生严格按照报名时所填曲目进行录制。若考生的视频曲目与报名时系统填报曲目不符，则本场考试成绩为 50 分以下；

2. 录像视频限定 1 个，必须使用手机录制，格式限定为 MP4 或 MOV，视频大小不超过 300MB；

3. 录像时要求从考生身份证照片特写开始，再至考生正面脸部特写，考生按顺序报出姓名、我校准考证号、视频曲目名称，接着宣读《考生诚信考试承诺书》（报名网站另行公布），之后拍摄画面拉至全景全身，开始演唱。要求横屏拍摄，背景光线适中（不要逆光），画面应保持稳定，将考生全貌清晰展现；

4. 录制时只能采用一个长镜头，不间断录制；保证音质清晰；声音和图像需同期录制，不得使用麦克风，不得连接任何外置设备；期间不得中断、转切画面，不得采用任何视频编辑手段美化处理画面，不得采用任何音频编辑手段美化编辑音频；

5. 录像中不得出现与考试无关人员，不得出现任何可能影响评判公正的信息或标识。

视频提交操作方法另行发布，请考生密切关注我校本科招生网站 **zhaoban.ccom.edu.cn**。

专业初试第二轮

采取现场考试的方式进行。

演唱两首歌曲（一首中国歌、一首外国歌），可重复第一轮曲目。

专业复试

采取现场考试的方式进行。

一、演唱两首歌曲（一首中国歌、一首外国歌），不得重复初试一轮、初试二轮曲目。

二、综合表演素质考查

1. 朗诵（2分钟以内，由考生自备，散文、寓言、诗歌皆可）。

2. 特长展示（3分钟以内，考生在以下各项中选择一项进行展示）。

A、表演唱，考生用形体结合演唱的方式，表现声乐作品的内容、情节及情绪，所需伴奏自带，可使用CD伴奏光盘。

B、小品

C、舞蹈

D、器乐独奏

E、根据考官出题表演小品或形体模仿

F、其他类表演形式（如戏曲等）

三试（视唱练耳、乐理）

参见《附录：各招考方向三试考试要求》。

提琴制作研究中心

招考方向

学制

名额

提琴制作

四年

8

招考方向：提琴制作

报考要求

具备提琴演奏基础
良好的手工操作能力

考试内容

专业初试

一、面试

综合素养考查。

二、基本操作考查

递交本人手工艺作品实物原件，如提琴、美术、书法、模型、雕刻等，类型不限；考查基础知识和专业知识。

三、手工操作能力考查

根据要求，现场完成提琴部件制作。

注：操作考试所需工具和材料由中央音乐学院提琴制作研究中心提供。

专业复试

弦乐表演能力考查：演奏大、中、小、低音提琴均可

1. 两个八度的单音音阶及琶音
2. 练习曲或随想曲一首
3. 巴赫组曲中的一首或一乐章

三试(乐理)

参见《附录：各专业三试考试要求》。

音乐人工智能与音乐信息科技系

招考方向	学制	名额
电子音乐作曲	四年	2
电子音乐制作	四年	6
音乐录音	四年	2
音乐治疗	四年	12

招考方向：电子音乐作曲

考试内容

专业初试

一、歌曲写作

现场根据所给歌词进行写作(需写钢琴伴奏,风格不限);三个半小时内完成考试。

二、主科考试

现场根据所给声音采样素材,在计算机软硬件平台上完成创作,作品长度不少于3分钟,三个半小时内完成考试。

硬件平台:MAC

软件平台:音乐制作宿主软件Cubase Pro、Logic Pro、Protools和各自原厂自带音源及原厂自带效果插件;Soundtoys/5 Ultimate;Ina GRM GRM Tools CompleteII;FabFilter效果器合集-FabFilter Total Bundle。

专业复试

一、和声

形式:为指定的高音旋律和低音旋律写作四声部和声;分析指定的作品片段。

程度:自然音体系、半音体系、近关系调的转调、各种和弦外音的用法、属功能与下属功能变音和弦及同主音大小调交替手法。

二、器乐表演能力考查(只能选考一种乐器)

1.选考钢琴者的曲目要求(全部背谱演奏):

(1)练习曲一首:不低于《车尔尼练习曲作品740》程度;

(2)大型乐曲一首:不低于贝多芬奏鸣曲第一首程度的奏鸣曲快板乐章或变奏曲、回旋曲等;

(3)复调作品一首:三声部及以上复调乐曲(如巴赫《三部创意曲》或《十二平均律》的赋格);

(4)小型乐曲一首:程度与另三首考试曲目相当,含中国作品。练习曲、奏鸣曲、复调除外。

2.选考其它乐器者曲目要求(全部背谱演奏,其演奏曲目的程度应与上述钢琴曲目属同等的水平):

(1)高级水平的练习曲一首;

(2)大型乐曲二首(如协奏曲或奏鸣曲的快板乐章,回旋曲、变奏曲、叙事曲等)。

三、面试

个人情况了解以及综合性提问。

三试(视唱练耳、乐理)

参见《附录：各招考方向三试考试要求》。

招考方向：电子音乐制作

考试内容

专业初试

一、歌曲写作

现场根据所给歌词进行写作(需写钢琴伴奏,风格不限);三个半小时内完成考试。

二、主科考试

现场根据所给单轨人声,在计算机软硬件平台上完成一首歌曲的编曲制作。作品长度不少于3分钟,三个半小时内完成考试。

注:

硬件平台:MAC

软件平台:音乐制作宿主软件Cubase Pro、Logic Pro、Protools和各自原厂自带音源及原厂自带效果插件;Native Instrument KOMPLETE 12 标准版内置乐器音源与效果器(220G);FabFilter效果器合集-FabFilter Total Bundle。

专业复试

一、和声

形式:为指定的高音旋律与低音旋律写作四声部和声;分析指定作品的片段;

程度:自然音体系以及调内模进。

二、器乐表演能力考查(只能选考一种乐器)

1.选考钢琴者的曲目要求(全部背谱演奏):

(1)练习曲一首:不低于《车尔尼练习曲作品740》程度;

(2)大型乐曲一首:不低于贝多芬奏鸣曲第一首程度的奏鸣曲快板乐章或变奏曲、回旋曲等;

(3)复调作品一首：三声部及以上复调乐曲（如巴赫《三部创意曲》或《十二平均律》的赋格）；

(4)小型乐曲一首：程度与另三首考试曲目相当，含中国作品。练习曲、奏鸣曲、复调除外。

2.选考其它乐器者曲目要求（全部背谱演奏，其演奏曲目的程度应与上述钢琴曲目属同等的水平）：

(1)高级水平的练习曲一首；

(2)大型乐曲二首（如协奏曲或奏鸣曲的快板乐章，回旋曲、变奏曲、叙事曲等）。

三、面试

个人情况了解以及综合性提问。

三试（视唱练耳、乐理）

参见《附录：各招考方向三试考试要求》。

招考方向：音乐录音

考试内容

专业初试

一、歌曲写作

现场根据所给歌词进行写作（需写和弦标记或钢琴伴奏，风格不限）：三个半小时内完成考试。

二、主科考试

现场根据所给分轨音频素材，在计算机软硬件平台上作古典或流行音乐的混音（含音响纠错）所给音频素材文件长度不少于3分钟，三个半小时内完成考试。

注：

硬件平台：MAC

软件平台：音乐录音宿主软件Cubase Pro、Logic Pro、Protools和各自原厂自带效果插件；FabFilter效果器合集-FabFilter Total Bundle。

专业复试

一、和声

形式：为指定的高音旋律与低音旋律写作四声部和声；分析指定作品的片段；
程度：自然音体系以及调内模进。

二、器乐表演能力考查(只能选考一种乐器)

1. 选考钢琴者的曲目要求(全部背谱演奏)：

- (1) 练习曲一首：不低于《车尔尼练习曲作品740》程度；
- (2) 大型乐曲一首：不低于贝多芬奏鸣曲第一首程度的奏鸣曲快板乐章或变奏曲、回旋曲等；
- (3) 复调作品一首：三声部及以上复调乐曲(如巴赫《三部创意曲》或《十二平均律》的赋格)；
- (4) 小型乐曲一首：程度与另三首考试曲目相当，含中国作品。练习曲、奏鸣曲、复调除外。

2. 选考其它乐器者曲目要求(全部背谱演奏，其演奏曲目的程度应与上述钢琴曲目属同等的水平)：

- (1) 高级水平的练习曲一首；
- (2) 大型乐曲二首(如协奏曲或奏鸣曲的快板乐章，回旋曲、变奏曲、叙事曲等)。

三、面试

个人情况了解以及综合性提问。

三试(视唱练耳、乐理)

参见《附录：各招考方向三试考试要求》。

招考方向：音乐治疗

考试内容

专业初试

面试

1. 演唱。

演唱歌曲两首：要求两首歌曲风格不同，不限唱法，自备钢琴伴奏或自弹自唱，禁用卡拉OK等音响伴奏。

2. 钢琴即兴伴奏。

不规定考试曲目范围，现场指定歌曲及演奏方式，为歌曲即兴伴奏。

3. 现场问答。

考察考生的语言表达能力，了解考生综合素质。

专业复试

一、团体面试

无领导小组讨论及问答，主题由评委现场确定。考察考生音乐感受力、共情能力、社会交往能力。

二、个体面试

1. 演唱。

演唱歌曲一首：要求与初试曲目的风格不同，不限唱法，自备钢琴伴奏或自弹自唱，禁用卡拉OK等音响伴奏；

模唱能力考察：现场提供音频和歌谱，考察考生模唱能力。

2. 钢琴即兴伴奏。

不规定考试曲目范围，现场指定歌曲及演奏方式，为歌曲即兴伴奏，要求尽量熟练地换调。

3. 如需加试第二乐器，可在复试个体面试环节进行，乐器由考生自备。加试第二乐器不必然加分，视水平而定。

三、乐器演奏

钢琴或其他乐器只能选考一种，**考生均须背谱演奏**。考试乐器种类限于中央音乐学院校外音乐水平考级现有乐器专业范围，程度不低于中央音乐学院校外音乐水平考级八级，具体要求可参见我校各类乐器考级要求。

钢琴：

(1) 练习曲一首；

(2) 大型乐曲一首：古典奏鸣曲快板乐章或变奏曲、回旋曲。

其他乐器：

乐曲两首，其中至少含一首大型乐曲。

三试(视唱练耳、乐理)

参见《附录：各招考方向三试考试要求》。

参考阅读书目

1. 《音乐治疗学导论》高天著 世界图书出版社 2008年

2. 《音乐治疗十四讲》吴幸如、黄创华著 化学工业出版社 2010年

附录：各招考方向三试考试要求

三试考前准备参考书目

1. 《国民基础视唱教程1A、1B》

中央音乐学院视唱练耳教研室出品 中央音乐学院出版社出版

2. 《法国视唱2A、2B》

亨利·雷蒙恩 古斯塔夫·卡卢利编写 人民音乐出版社出版

3. 《乐理考前辅导教程》

傅妮编著 中央音乐学院出版社出版

4. 《基本乐理教程》

李重光编著 人民音乐出版社出版

一、视唱练耳

A级：作曲招考方向、电子音乐作曲招考方向、指挥招考方向。

B级：电子音乐制作招考方向、音乐录音招考方向、音乐学招考方向、钢琴系各招考方向（除钢琴调律与修复招考方向）、管弦系弦乐各招考方向（除低音提琴招考方向）、竖琴招考方向。

C级：管弦系管乐各招考方向、低音提琴招考方向、西洋打击乐招考方向、古典吉他招考方向、民乐系各招考方向、声乐与歌剧演唱招考方向、音乐治疗招考方向。

注：C级别视唱练耳部分笔试内容及所有招考方向乐理考试采用“答题卡”形式答题，请考生准备2B标准铅笔。

A级

作曲招考方向、电子音乐作曲招考方向、指挥招考方向。

1. 笔试(听写):

- 和弦：四种三和弦原位、转位，四种七和弦原位、转位。
- 和弦连接：三个升、降号以内的大、小调式，含D7、SII7、DVII7、DD7、DDVII7和弦的原位、转位及终止四六和弦。

- 节奏记谱：2/4、3/4、4/4、6/8拍。
- 单声部旋律：三个升、降号以内的自然、和声、旋律大、小调式或民族调式。
- 二声部旋律：三个升、降号以内的自然、和声、旋律大、小调式或民族调式。

2. 视唱与读谱:

- 新谱视唱：用固定唱名法演唱一遍（三个升、降号以内的自然、和声、旋律大、小调式或民族调式）。
- 单声部节奏读谱：按照乐谱规定的速度进行节奏读谱（无需带音高完成）。

B级

电子音乐制作招考方向、音乐录音招考方向、音乐学招考方向、钢琴系各招考方向(除钢琴调律与修复招考方向)、管弦系弦乐各招考方向(除低音提琴招考方向)、竖琴招考方向。

1. 笔试(听写):

- 和弦:四种三和弦原位、转位,四种七和弦原位、转位。
- 和弦连接:两个升、降号以内的大、小调式,含D7、SII7、DVII7和弦的原位、转位及终止四六和弦。

- 节奏记谱:2/4、3/4、4/4、6/8拍。

- 单声部旋律:两个升、降号以内的自然、和声、旋律大、小调式或民族调式。

- 二声部旋律:两个升、降号以内的自然、和声、旋律大、小调式或民族调式。

2. 视唱与读谱:

- 规定演唱曲目:

公布复试名单时登录我校招生报名网页查看指定曲目,供考生提前准备。考试时用固定唱名法看谱演唱一遍。

- 新谱视唱:用固定唱名法演唱一遍(两个升、降号以内的自然、和声、旋律大、小调式或民族调式)。

- 单声部节奏读谱:按照乐谱规定的速度进行节奏读谱(无需带音高完成)。

C级

管弦系管乐各招考方向、低音提琴招考方向、西洋打击乐招考方向、古典吉他招考方向、民乐系各招考方向、声乐与歌剧演唱招考方向、音乐治疗招考方向。

1. 笔试(听写):

- 音程、三和弦、七和弦听辨。

- 调式听辨。

- 节奏听辨。

- 拍号、术语与演奏符号听辨。

- 旋律填空(记谱)。

2. 视唱与读谱:

- 规定演唱曲目:

公布复试名单时登录我校招生报名网页查看指定曲目,供考生提前准备。考试时用固定唱名法看谱演唱一遍。

- 新谱视唱:用固定唱名法演唱一遍(一个升、降号以内的自然、和声、旋律大、小调式或民族调式)。

- 单声部节奏读谱:按照乐谱规定的速度进行节奏读谱(无需带音高完成)。

二、乐理(各招考方向)

音及音高、音律、记谱法、节奏、音程、和弦、各种调式(音阶、半音阶、调式分析、移调、调式变音等)。



中央音乐学院

CENTRAL CONSERVATORY
OF MUSIC

各系（院）电话：

作曲系：66425720

指挥系：66425719

音乐学系：66425723

音乐教育学院：66425750

钢琴系：66425724

管弦系：66425718

民乐系：66425721

声乐歌剧系：66425722

提琴制作研究中心：66425751

音乐人工智能与音乐信息科技系：66415568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鲍家街 43 号, 100031
招办电话	010-66425504 66425818
传真	010-66410968
纪检监察办公室电话	010-66425663
电子邮箱	zhaoban@ccom.edu.cn
本科招生报名网址	zhaoban.ccom.edu.cn
学校网址	www.ccom.edu.cn